

中共常州市委教育工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常教学办〔2021〕8号

关于开展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 讲述身边党史视频宣讲活动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委教育工委、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党委，各直属党组织：

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。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市委教育工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有关部署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教育系统开展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宣讲活动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

二、参与对象

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书记。

三、宣讲形式

5 分钟左右短视频。

四、视频要求

1. 内容。结合党的浴血奋战史、艰苦创业史、改革创新史和各个时期形成的革命精神，深入挖掘学校（单位）所在地区（社区、镇、村）和本校校友、教师中的革命先烈、英雄模范、时代楷模等红色资源，以 1921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本地区（社区、镇、村）、本单位相关的重大事件、革命人物、革命文物、红色地标和先进典型等作为素材，形成可宣讲的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，要求主题鲜明、史实可靠、故事性强、构思精巧。

2. 形式。视频时长为 5 分钟左右，MP4 格式，横版拍摄，画面比例为 16:9，要求画质良好，声音清晰，字幕准确，不得含有第三方软件水印，文件大小控制在 500M 以内。视频画面可采用不同场景切换等拍摄方式，避免一镜到底，可适当加入故事主人公资料视频或场景照片等，以画中画、背景画面等形式展现。

五、申报数量

各辖市（区）申报数量见附件 1。各直属党组织每单位原则上申报 1 个。

六、工作流程

1. 申报选题

各辖市（区）教育主管部门党组织填写《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，申报对象填写《“挖掘

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表》(附件3)。

直属党组织申报对象填写《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表》(附件3)。

上述材料于6月1日前将盖章的纸质申报表和申报汇总表报市教育局组织处1722室,电子稿发16969424@qq.com。

2. 确定对象。6月8日前,市委教育工委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遴选,确定正式参与录制的党组织书记人选。

3. 录制视频。相关党组织书记按申报方案和录制要求进行视频录制,于6月25日前将视频发送至16969424@qq.com。

各党组织若有已录制完成并符合主题要求的视频,可作出说明后,直接报送。

4. 审核使用。市委教育工委组织专家对报送视频进行审核。审核通过的,市委教育工委将在今年“七一”前后,通过多种途径进行集中使用和长期使用,包括在各类媒体上播发、作为市委教育工委党校师干训党史专题教育课程等。

附件:

1. 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分配名额
2. 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汇总表
3. 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视频录制申报表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常州市委教育工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(代章)

2021年5月20日



中共常州市委教育工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5月20日印发

附件 1

辖市（区）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 视频录制申报分配名额

地区	名额
溧阳市	10
金坛区	10
武进区	10
新北区	10
天宁区	6
钟楼区	6
经开区	5

附件 2

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 视频录制申报汇总表

报送党组织：（盖章）

序号	申报单位	申报对象	职务	联系电话（手机）

附件 3

“挖掘身边红 照亮心中梦” 视频录制申报表

申报单位党组织：_____

申报对象姓名：_____

中共常州市委教育工委制

二〇二一年五月

党组织名称			
申报对象		职务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视频主题			
视频内容 简介与特 色			

<p>单位党组 组织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 章 年 月 日</p>
<p>辖市(区) 教育主管 部门党组 组织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 章 年 月 日</p>
<p>市委教育 工委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 章 年 月 日</p>